

野狐岭

百年前，西部最有名的两支驼队，在野狐岭失踪了。
百年后，我来到野狐岭。

特殊的相遇，让当年的驼队释放出了所有的生命记忆。

于是，在那个神秘的野狐岭，

一个跨越阴阳、南北、正邪、人畜两界的故事，揭开了序幕……

翻开此书，或许，你能见到未知的自己。

雪漠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野狐心



雪淡

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野狐岭/雪漠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4

ISBN 978-7-02-010473-4

I. ①野… II. ①雪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112012 号

责任编辑 陈彦瑾

装帧设计 刘 静

责任印制 苏文强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166号

邮政编码 100705
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

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
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470 千字

开 本 720 毫米×1020 毫米 1/16

印 张 27 插页 3

印 数 13001—18000

版 次 2014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 2014 年 8 月第 3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0473-4

定 价 46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目 录

引 子 / 1

- 第 一 会 幽魂自述 / 4
- 第 二 会 起场 / 13
- 第 三 会 阿爸的木鱼歌 / 39
- 第 四 会 驼斗 / 51
- 第 五 会 祖屋 / 79
- 第 六 会 疯驼 / 102
- 第 七 会 械斗 / 122
- 第 八 会 小城的拾荒婆 / 139
- 第 九 会 巴特尔说 / 152
- 第 十 会 刺客 / 161
- 第十一会 瘸驼 / 174
- 第十二会 打巡警 / 187
- 第十三会 纷乱的鞭杆 / 200
- 第十四会 好亮活的妹子 / 210
- 第十五会 木鱼妹说偷情 / 228
- 第十六会 追杀 / 244

第十七会	石刑 / 263
第十八会	胡家磨坊 / 277
第十九会	逼近的血腥 / 290
第二十会	肉体的拷问 / 311
第二十一会	灵魂的噪音 / 327
第二十二会	木鱼妹说 / 337
第二十三会	狼祸 / 347
第二十四会	末日 / 360
第二十五会	起场时节 / 382
第二十六会	木鱼令 / 390
第二十七会	活在传说里 / 406

杂说《野狐岭》（代后记） / 414

从《野狐岭》看雪漠（责编手记） / 423

引子

野狐岭下木鱼谷，阴魂九沟八涝池，胡家磨坊下找钥匙。

——凉州童谣

百年前，有两支驼队，在野狐岭失踪了。

这两支驼队，是当时西部最有名的驼队，一支是蒙驼，一支是汉驼，各有二百多峰驼。在千里驼道上，他们走过无数个来回，包绥路——驼把式口中非常重要的驼道——山道上的青石，都叫他们磨下了尺把厚的深槽。他们遭过天灾，遇过人祸，都挺过来了。他们有着当时最强壮的驼，他们带着一帮神枪手保镖，枪手拿着当时最好的武器。他们更有一种想改天换日的壮志——他们驮着金银茶叶，想去俄罗斯，换回军火，来推翻他们称为清家的那个朝廷。后来的凉州某志书中，对这事，有着相应的记载。但就是这样的两支驼队，竟然像烟雾那样消散了。很小的时候，我老听驼把式讲这故事，心中就有了一个谜团。这谜团，成为我后来去野狐岭的主要因缘。

在童年的幻想里，我常常会看到他们：在百年前的那个黄昏，那两支强大的驼队，浩浩荡荡，起了场，走向他们称为罗刹的所在。他们当然不知道，那罗刹，虽跟“俄罗斯”发音相似，但相差甚远。在西部民间的说法中，罗刹是一种凶神，属于夜叉类，总能在宇宙间掀起血雨腥风。一千多年前，神通广大的莲花生大士就去了罗刹国，说是要去调伏夜叉，却没见他回来。后来，一位高人告诉我，从缘起上来看，那个想走向罗刹的驼队是不吉的。他说，他们的失踪，定然也是罗刹（他说的罗刹，便是那种夜叉类的凶神）干预的结果。他说，许多表面上看来由人而为之祸事，其实也是法界力量作用的结果，对于那种法界的负面力量，老祖宗称为凶神恶煞。据说，在那些凶神恶煞值日的时辰里，是免不了

会发生一些凶事的。这种说法，等于也承认了老祖宗的黄道吉日的合理性。

在无数个不经意的恍惚里，我都会看到那个传说中的故事。那两支起场的驼队阵势很大，驼铃声惊天动地，数百峰驼时不时也会直杠杠地叫，驼叫声响彻了当时的凉州。在我童年的幻想里，这是最令我激动的场面。

沿着千年的驼道，把式们行进着。那纷飞的驼掌溅起了尘埃，遮蔽了天空。

几个月后，他们进了野狐岭。

而后，他们就像化成了蒸汽，从此消失了。

很少有人知道，在那个神秘的野狐岭里，发生过怎样的故事。

小时候我的脑海中，老是会出现那些进了野狐岭的骆驼客。那时，我就想，等我长大后，一定要解开这个谜。后来，我的上师（一位相貌高古的老喇嘛）神秘地望着我说，你不用去的，你只要修成了宿命通，你就会明白那真相。

但在多年前的某个冬天，我还是进了野狐岭。临行前的那段日子，我每夜都会梦到驼队，情节历历在目，人物栩栩如生，仿佛，那是我生命中的一段重要经历。我问那位有宿命通的喇嘛，他只是神秘地笑了笑，说那是我前世的一段生命记忆。

他说，去野狐岭吧，或许，你能见到未知的自己。

于是，我走向野狐岭。我带了两驼一狗，一峰白驼驮着我，另一峰黄驼驮水食和其他用物。

我选择了冬天，一来我怕夏天大漠的酷热，二是因为那些驼队，也是在冬天起场的。西部的很多驼队，都是在冬天起场的。

沿着那传说中的驼道，我起程了。我终于找到了那些骆驼客。我用的，是一种特殊的方式。要知道，世上有许多事，表面看来，已消失了，不过，有好多信息，其实是不灭的。它们可以转化，但不会消亡，佛教称之为“因果不空”，科学认为是“物质不灭”。于是，那个叫野狐岭的所在，就成了许多驼把式的灵魂家园。由于牵挂的原因，各种有欲望的阴魂，也来这儿了。于是，一个歌谣传遍了凉州：“野狐岭下木鱼谷，阴魂九沟八涝池，胡家磨坊下取钥匙。”

在一个溢着血腥味的黄昏里，我终于走进了野狐岭。在那儿，我度过了几十个日日夜夜。在我的前半生里，那是一段值得追忆的岁月。

你定然听过沙漠月下的风吟，还有涛声。你也许会说，沙漠里哪有涛声？我告诉你，有的。这沙洼，本是海底。这阴司，更是阳世。这看似虚幻的所在，既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存在，也是无处不在无时不在的现实。

那所有的沙粒，都有着无数涛声的经历。在跟我相遇那一瞬间，它们忽然释放出所有的生命记忆。在那个神秘的所在，我组织了二十七次采访会。对这

个“会”字，你可以理解为会议的“会”，也可以理解为相会的“会”。每一会的时间长短不一，有时劲头大，就多聊一聊；有时兴味索然，就少聊一点。于是，我就以“会”作为这本书的单元。

因为人多嘴杂，表面看，小说的内容有些零乱，但要是你静了心读下去，你就会看到一种别样的景致。

虽然采访的内容很多，但我印象最深的，仍是驼队的那次生命历程。最让我难忘的，是那个毁灭的黄昏……瞧，沧桑里看了去，那黄昏早成了油画，涸了水，褪了色，模糊发黄了。但沧桑仍在发酵着。沧桑这玩意儿，跟酒一样，总是越醇越浓的，但浓也罢，淡也罢，我懒得计较了。没办法，许多时候，记忆有它自己的权力。

在那诸多沧桑的叙述中，我后来一直牵挂的，是那个模糊的黄昏。黄昏中最扎眼的，仍是那个孤零零悬在大漠上空的白日，它显得很冷清。风后都这样。风跟沧桑一样，刮去了好多东西，却刮不走那个罩了白日的巨大晕圈。我分明看到，几个衣服褴褛的人，仍在晕圈里跌撞着。他们走出了那次掩埋了驼队的沙暴，但能不能走出自己的命呢？

晕圈旁有个磨坊，磨坊里发出轰隆声。拉磨的是一峰白驼。驼后跟着的，是一个男人，和一个女人。

苍老的歌声遥遥传来——

高高山上一清泉，弯弯曲曲几千年。

人人都饮泉中水，苦苦来甜的甜……

第一会

幽魂自述

我第一次进入野狐岭时，夜幕已低垂了。星星很繁，洒在大漠的天空里。夜空显得很低，很像大鸟合拢的翅膀。

我踩着沙地，走向那个神秘的所在。一路上，沙丘在不停地变幻着，我看到了许多若隐若现的影子，当然，这是我用眼睛的余光看到的。当我定睛看时，影子就消失了。我还看到了一个拄着拐杖的老汉，夜风中，发出了一阵阵苍老的咳嗽声。我一直没有分清，那是胡杨，还是传说中的阴魂。你知道，那时节，我一直在聆听脚步的沙沙声，这是夜行时保持警觉的最好方式。

时不时地，我会听到各种声音，比如，胡杨树撕裂的声音，还有女人的惨叫声。这两种声音非常相似，在寂静的夜里，你很难分清二者的区别。偶尔，我还能听到野狼的哀嚎，很像一个寡妇在哭丧。

天上有一轮浅浅的弯月，洒下淡淡的清气似的光。我最先看到的，是沙山的轮廓，一股巨大的静寂包裹着我。有时，会有一道道箭似的影子掠过，我不知道是狐狸，还是奔跑或是纷飞的幽魂。

进了预期的目的地后，我开始招魂，用一种秘密流传了千年的仪式。大约有十年间，在每个冬天的每个冬夜，我都要进行这种仪式。从每年的十月开始，我依次走向一百零八处凶煞之地，扎上帐篷，开始招那些鬼魂，然后进行一种特殊的仪式。我总能招来那些幽魂，进行供养或是超度，这是能断空行母传下来的一种方式。我这次用的，也是这种方式。

我点上了一支黄蜡烛，开始诵一种古老的咒语。我这次召请的，是跟那驼队有关的所有幽魂——当然，也不仅仅是幽魂，还包括能感知到这信息的其他生命。科学家认为，人类视觉感知到的世界，不到百分之四，其他的，都以暗

物质和暗能量的方式存在着。那可真是一个巨大的信息场啊，为了避免其他的幽魂进入，我进行了结界。这也是一种神秘的仪式，我召请护法在我采访的每个晚上，守护我结界的那个范围，除了我召请的客人外，其他幽魂不得入内。这结界，非常像《西游记》中孙悟空画的那个圈子，能进入这圈子的，都跟那两支驼队有关。这样，就保证了我的采访话题，能够相对地集中。

黄蜡烛发出了幽幽的黄光。沙洼被黄光映成了另一个世界，那氛围，显得有些幽森。

在第一会中，最先出现的，是一团杀气，来自一个杀手。那是一种逼人的气息，在所有信息中，杀气是很难消散的，这也是人类躲不开战争的原因之一，祖宗就说了：欲知世上刀兵劫，且听屠门磨刀声。

接下来，才有一些光团开始聚拢来。随着其心性的不同，光团呈现出不同的色彩，有白的，有黄的，有灰的，总之是各色各样。

在采访刚开始的那几天，除了个别情况，我看到的，大多是光团。

我非常想知道，那个喇嘛认为的我的前世，会是什么样的人？

在我的期待中，客人们开始了自我介绍。当然，他们用的，是他们独有的方式——

一、杀手说

我是去野狐岭找死的。

我就想在野狐岭死去。我很怕死，但我想死在野狐岭。因为我明白，我出不了野狐岭，他们也出不了野狐岭。

那能出了野狐岭的，也出不了野狐岭。

我不得不死。因为，在时轮历算中，世界末日就会在那次旅行中降临。

既然是末日到了，我当然就该干完我命里该干的事。我想在那个叫野狐岭的所在，完成我的宿命。我想杀了马在波。我杀他，因为他是马家的子孙。我必须杀他，杀他是我活着的理由。我想用这一行为告诉世界，所有造恶者，必然会招来恶报，祸及子孙。

我想在杀了他以后，再静静地等那个非来不可的东西。

……瞧哪！那东西正遥遥而来。那是一个巨大的木鱼。虽然它是木鱼模样，却是由两个磨扇石拼成的。上面的那扇，天一样大；下面的那扇，地那样大。中间的那缝儿里，发出木鱼特有的声音。那声音节奏极快，密如奔驰的马蹄声。

我甚至还能感受到木鱼转动时的风声呢。

当然，你们不一定听得到。你们是一群瞎子、聋子和痴子，你们在舔食刀头上的蜜，你们的头上有猛虎，脚下有深渊，深渊里有巨大的鳄鱼，张着大口，露出利齿，在等着你们落下。你们吊在一根绳子上，有一群老鼠在啃那绳子，绳子快要断了，而你们，却还在渴盼那绳上的露水。你们不知道，太阳一出来，那露就干了。而且，你们的绳子，马上就要断了。

你们根本不知道，你们的命运之绳就要断了。

那个巨大的磨盘正在转动，无数的生灵都会被碾碎。

除非，你们真的能找到木鱼令。

我很不喜欢杀手的语气，其中的某种味道，让我很不舒服。它总是会让我想到自己的愤青时代。在很长一段时间里，我也是愤青。我总是看不惯一切，有一种恨铁不成钢的意气。后来，我在一种唐卡中发现了它，那就是金刚的忿怒相。对那金刚的怒目，老喇嘛解释道：怒中带悲，恨众生不成器。杀手的语气中，就有这种味道，但还有另一种我说不清楚的东西。

我追问自己，这杀手，会是前世的我吗？

我没敢否认，因为在进入野狐岭之前，我以光明境的方式先进了野狐岭。老喇嘛带了我，向幽魂介绍道：“这是刑天沉寂了五百年的灵魂转世，贵不可言，杀气可波及三万五千里之外。”幽魂们本来很傲慢，一听那话后，马上就肃然起敬了。

这次光明境的经历，既让我高兴，又让我沮丧。虽然很喜欢那个被黄帝砍了脑壳仍以乳当眼抡斧战斗的上古神灵，但我更想当某个佛的转世。

看到我的沮丧，喇嘛告诉我，那刑天，是上古的战神，是玛哈嘎拉——也即大黑天——在东土的真实化现。

二、齐飞卿说

我叫齐飞卿，字振鹭，凉州人。史书上称我为民族英雄，原因是我组织过一次反清暴动。那所谓的暴动，虽然一哄而起又一哄而散——这不怪我，这是凉州人的群体性格使然——但暴动毕竟是暴动，总是要冒杀头之险的，而且，后来我真的被杀头了。就在武昌起义后几个月，我被清家的县爷砍了脑袋。关于我砍头的过程，凉州有许多传说，一说是我有气功，那飞来的钢刀虽然快如

疾风，但只能在脖子上留下几个白印，于是，凉州人就说我会硬气功；另一种说法是那刽子手很同情我——也有人说我的家人买通了他——于是，他便在刀刃上抹了胶，粘了麻，总之是将那刀刃的厚度增加了好几倍，这样，它便不能轻而易举地钻进我脖子了。两种说法虽有差别，但结局都一样，我后来被那刽子手像拉锯那样割断了脖子，很是惨烈。也许是因为这个原因，我的名声才在凉州传播甚广——我几乎得到了殉道者那样的待遇。

一个流传甚广的说法是，死后，我成了占掌凉州一地的城隍爷。

在死前，我还说过一句有名的话：“凉州百姓，合该受穷。”那“合该”，是凉州方言，就是“应该”的意思。这句话，道尽我心中之无量感叹。对那块土地，我真是恨铁不成钢的。

伴随我那感叹的，还有一种传说，说是清律斩刑是“一刀之罪”，在刽子手或是我的气功的帮助下，我挨了那第一刀之后，要是任何一个凉州人出来朝那监斩官吼一声：呔！大清刑律是一刀之罪，你还懂不懂王法？据说这一吼，便能救下我的命。——呵呵，其实，这只是百姓的一厢情愿。官家要是真要你的命，还会在乎王法吗？那所有王法，还不是要你的命时的一种理由？

对所有王法抱有幻想的凉州百姓却慨叹了一百多年：唉，那么多的看客，竟然没有一个人吼出那一声。于是，那刽子手说：齐爷，你的人活完了。他的意思是，我没有活下一个能为我说话的朋友。随后，他一脚蹬去刀上的胶麻，将我刀锯而死。

又据说，当时有个秀才叫杨成绪者，在我死了之后，就在凉州城大十字当街撒尿。其孙子说，爷爷，街上有人哩。那杨爷道：“凉州哪有人哩？”以此来否定整个凉州人。但百年之后，雪漠却朝那杨爷吼了一声：“呔！杨成绪，你难道不是人吗？为啥不去救？”这一问，就把杨爷问虚伪了。

这是后话，暂且不提。

野狐岭里发生的故事，是我的一次人生经历。在这个故事中，我担任汉驼队的队长。

真没想到，在野狐岭，我们会有那么一场惊心动魄的经历。

三、陆富基说

我叫陆富基，凉州人。我不知道我算啥鸟人。我文不能赋诗词，武没有考取功名。我只有一腔热血，和一把子臭力气。在凉州传说中，我仅仅是齐飞卿

的伙伴而已。流传在人间的，多是我如何仗义的故事，其中最有名的，是一个铁匠的故事。他偷了村里关爷庙的大刀，打成了锄头和镰刀，后来他叫人抓了。这事，在村里人眼里，罪大包天了。关老爷是谁？是神呀，多少皇帝老子都封过的。咱村上这关爷庙灵验异常，有求必应。可怪的是，咋就保不了自家的刀呢？可见，这刀，是关爷送给铁匠的。要是他不同意，以他的神力，有一百个铁匠，也拿不走那把刀。嘿嘿，那时节，我就是用这理由为铁匠辩护的。难道不对吗？

就这样，村里人放过了铁匠。后来，他在兰州开了个铁匠铺。再后来，我在肖家坪被那清家狗官砍了脑壳时，就是这铁匠收的尸。正应了“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”那话。

在凉州，还流传着许多这样的故事。其中有些是真的，有些人杜撰的。但后来，那些杜撰的，竟然比真的更真了。

在野狐岭，我仍是飞卿的配角，帮他管理那汉驼队。说真的，那真是一次惊心动魄的生命历程。

四、马在波说

野狐岭的经历，让我的生命得到了升华。

那诸多的神奇，那诸多的磨难，那诸多的遭遇，真是闻所未闻，能咀嚼几世了。

我是镇番马家人。这“镇番”二字，有歧视意味。因为，镇番靠近蒙古，中间只隔一个沙漠，宽八十里，叫八十里大沙，书上称腾格里大沙漠。

自打有文字记载的时候起，那些蒙古汉子就常来劫掠。他们身着皮衣，骑着骆驼，越过沙漠。他们劫粮，劫物，也劫女人。汉人的娘们细皮嫩肉，不像风吹日晒的草原娘们。那些蒙古勇士就常常呼啸而来，满载而去。于是，朝廷就移了许多人来，他们便是我的祖先。历代的朝廷，都希望老祖宗能戍边，能将那些长弓大马的勇士们降伏，故设镇番县，隶属凉州府。

咱马家，便是镇番的著名大户。

那么，咱马家，究竟咋个著名呢？告诉你，你可能听说过年羹尧、岳钟琪征西的故事。是的，就在大清雍正年间。那数十万大军征西时，也是兵马未动，粮草先行的。告诉你，那粮草，就是我们马家的驼队运送的。那时节，整个八十里大沙——只是宽八十里，长则直达天际、不知所终——都成了驼场。那时节，白骆驼是最稀罕的，常常是千百峰驼中才有一峰白骆驼。可是，只我们

马家，就有三百峰白骆驼。你想，那是啥阵候？

岳将军征西胜利后，将咱马家的功劳如实上奏，雍正爷闻听大喜，说咱大清，保你马家百年富贵。此后的一百多年里，马家便如日中天，一直红火到慈禧太后时。后来，八国联军攻入北京，太后老佛爷外出避难时，乘的就是咱马家的驼轿。明白不？

瞧我，一提老祖宗，就眉飞色舞，真成浅碟子了。没办法！这一来是咱的习气，虽然我修行几辈子了，但烦恼易除，习气难尽。即使是那些菩萨，最难对付的，也是习气呀。那习气，就像尿壶里的气味，即使你倒光了尿液，要除那气味，不定得洗刷多少遍呢。——瞧我，又在为自己辩护了。

本来，我也不知道修行，可是有一天，从蒙古那边，来了几个僧人，说我是某个班智达的转世。班智达是藏文“大学者”的意思。从那一刻起，我就觉得自己是修行人了。不过，我拒绝了马上坐床。但我答应他们，在找到我需要的东西之后，再去那边坐床。

不知道我是否真的是喇嘛转世，但有一点，我跟别人家的孩子不同。自打从懂事的时候起，我就发现，世上的所有东西，都在哗哗地变，从有变到无，从好变到坏，我找不到不变的东西。我很害怕。这世上，要是没有不坏的东西的话，真的很可怕。从那时候起，我就开始了寻找。

野狐岭里发生的故事，就是我寻找时的一种经历。我随着那支驼队，在寻找一个叫胡家磨坊的所在。凉州有个古谣：“野狐岭下木鱼谷，阴魂九沟八涝池，胡家磨坊下取钥匙。”按老祖宗的说法，找到胡家磨坊，就能找到真正的木鱼令。找到木鱼令，就能达成“三界唯心”，你就能实现你想实现的任何意愿。当然，对这种说法，我一直没有弄清。要知道，这世上，有些事，是永远弄不清的。

五、巴特尔说

我是蒙驼队的大把式。

在一些汉把式的印象里，我一直是个凶残的家伙。小时候，我整死过好多猫儿。我做过的最凶残的事不是杀人，而是作践猫儿。我常常带了一帮娃儿，上房揭瓦，飞檐走壁，去抓那些陈年老猫。陈年老猫大多成精了，你不见它老是卧在某个地方咕嘟咕嘟地念经？它那样念呀念呀，念上几十年，就成精了。它能算出我要干啥。所以，每次整它们的时候，我心里都不说要整它们，而是赞美它们。它们能读懂我的心事，以为我真的赞美它们呢。这样，它们就放松

了警惕。我就一下子扑了去，将举着的衣服蒙到它们的头上。

不过，便是这样，那成功的几率仍然很低。我发现，其实无论我咋想，那老猫总能窥破我的心事。它太知道我是个啥人了。于是，我索性凶相毕露，带了村里娃儿，举了牛鞭，追杀那些老猫。因为人多势众，牛鞭纷飞，任是多狡猾的老猫，也免不了力尽汗干，落入我手。

打那些猫儿时，它们会死命地叫。那叫声，很像遭烫的娃儿。我于是怀疑它们的前世定然也当过人，但这点儿念想，根本不能杀掉我的疯狂。我手中的鞭子总是能曳着风声织成黑网。后来，老猫就死了。不过，这是假死。它只是死了一条命。老猫有十二条命。过一会儿，它就会活过来。不这样死上十二次，老猫不会真的死去。明白不？这便是我为啥爱玩老猫的原因。因为我轻易玩不死它们。

嘿，玩它们时，真过瘾。

六、豁子说

我是个豁子，当然，也可以叫兔唇，只是凉州人习惯叫豁子。

豁子就豁子吧。

我是齐飞卿的堂弟。我没干过啥大事。我做的事虽多，但都叫岁月淹了。只有一件事留下了，就是将齐飞卿送上断头台。只这一点，历史就记住了我。历史上那么多人，头削得比锥刀子还尖，想人过留名，但总是屁打胡子——意思是痴心妄想，你想，谁的屁能打得着胡子呀？——我从来不想将这贱名传播开来，却无意间名满凉州，真是无意插柳柳成荫呀。听说，宋朝时有个妓女，想名扬天下，就给苏东坡写信，苏东坡一理她，她就真的青史留名了。我本来不想青史留名的，我更愿意在活着时多弄几枚铜钱，但没想到，一整齐飞卿，嘿，却硬生生在凉州志书上画了个道儿。呵呵，也算是祖宗有灵呀。

我家境一般，飞卿却是家豪大富。他开了好多当铺，财发歹了。人们总是认为我仇富，才害他。不是。真的不是。天下有那么多富人，我咋不去害他们？

我之所以跟飞卿过不去，是因为他不是个好鸟。他虽然也有一点正义，但跟我没关系。跟我有关系的那一点，正是我要害他的理由。你知道，很多有才的人，都可能偏激。飞卿正是这样。我讲个小故事，他养了条狗，却在狗嘴上割了一刀，整成了兔唇——那模样，分明是照我的兔唇弄的。他老是叫那狗：“豁子——，豁子——”，他一叫，狗就颠颠着跟了他。

瞧，他就是这样的人。

在野狐岭的戏台上，我当了蒙驼的管家。蒙古人算术不好，老是请汉人当管账先生。虽然我没多少文化，但我有心机，我的心算很好。我甚至不用拨那算盘珠，就能将复杂的数字理得一清二白。可上天总不长眼，像我这样聪明的人，为啥就不能家豪大富呢？

人都说财富是前世修来的，我不信那猛子——那飞卿老贼的小名——前世就比我修得好。

哼！

七、沙眉虎说

我有很多名字，但此刻，我想用“沙眉虎”这个名字跟你们说话。

有时候，名字代表一种身份，我就以沙眉虎的身份来说事儿。凉州人都知道，沙眉虎是个有名的沙匪。我这有名，是真的有名，我不仅当世有名，后世也有名。我是上了志书的少有的几个沙匪之一。后来，随着那志书，我到了日本等国，连那些老外也知道：在腾格里沙漠里，有个大盗，叫沙眉虎。

沙眉虎是沙旋风，是沙尘暴，是那些骆驼客们的噩梦。——瞧我的文才，也只有这样的文才，才能让我超然于那些大老粗沙匪之上。

是的，我的命很苦。我的所有亲人都死在惨烈的仇杀中。为了后来能痛快地杀仇人，我就索性当了沙匪。我有数十名兄弟，他们都张着炕洞门般的嘴，每天都要往里面填东西。所以，我会常做些顺水买卖，抢一些茶叶粮油。后来，其他小毛贼也会打我的旗号行事，我才有了惊天动地的名声。我是允许假冒的，任何毛贼都可假冒我，但我不允许我的部下抵赖——就是说，即使遭遇了杀头，他们也不能否认沙眉虎部下的身份。

就这样，我终于名扬天下了。

八、汉驼王黄煞神代表骆驼们发言

我没啥说的。

我想叫褐狮子代表骆驼们发言，毕竟，那时节，你也是个驼王。可你偏偏吃了哑屁，捞不出一点儿话丝儿。我知道你心里的鬼，你怕遗臭万年。呵呵，

你怕啥。你们不是说人过留名吗？你甭管它是好名还是恶名。

其实，我代表不了其他骆驼。我更不想代表那个叫“褐狮子”的蒙古公驼，一提它，我仍是一肚子的气疙瘩。要是有下辈子，我还是会跟它作对的，这便叫“冤冤相报”。

我只能代表我自己。但你们硬要我代表，我也没办法。你们就当我代表算了。我最想说的是，下辈子，我还要当骆驼。

为啥？

不为啥。

完了。

九、木鱼妹说

我有许多身份。我乞讨时，人们叫我乞丐；我唱木鱼歌时，人们又叫我木鱼妹。我还做了许多事，每换一个做法，我便有了一个新的名称。

但无论我有着怎样的身份，在自己眼中，我仅仅是个女人，是一个会唱木鱼歌的女人。其他的一切身份，都是命运或是别人给我的，只有这木鱼妹，是我愿意当的。

所以，在所有称呼中，我最喜欢的，是木鱼妹。我是木鱼歌的传人。我会唱很多木鱼歌。可以说，我就是为木鱼歌而生的，所以，人们才叫我木鱼妹。

野狐岭是男人的世界，老洋溢着一种雄突突的味儿。你知道，在男人的世界里，女人永远是个点缀。女人是什么？女人是男人的调料。在男人的世界里，要是没有女人，那味儿就很寡淡。有了女人，就等于羊肉有了调料，虽然不一定完全压了膻气，但会多了另一种味儿，——对了，女人就是这。

在野狐岭里，我本来是个道具，虽然重要，但道具仅仅是道具。不过，这世上，啥不是道具呢？这世界是个巨大的舞台，你我他，总在演一出戏，正如那歌唱的那样——

日月两盏灯，天地一台戏。

你我演千年，谁解其中意？

你解其中意吗？